



# 莎士比亚全集

● 梁实秋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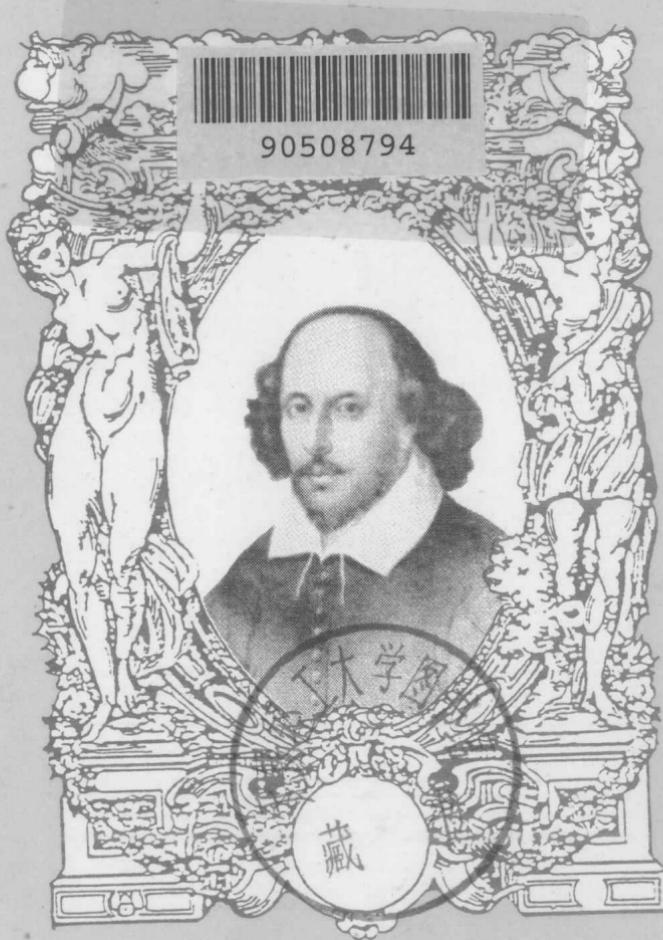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508794

# 莎士比亚全集

●梁实秋译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第三集目录

温莎的风流妇人.....	( 1 )
如 愿.....	(127)
驯 悍 妇.....	(231)
皆 大 欢 喜.....	(341)
第 十 二 夜.....	(459)



# 温莎的风流妇人

人與龍虎皆有影

## 例 言

- 一 译文根据的是牛津本，M. J. Craig 编，牛津大学出版部印行。
- 二 原文大部分是“无韵诗”，小部分是散文，更小部分是“押韵的排偶体”。译文一以白话散文为主，但原文中之押韵处以及插曲等则悉译为韵语，以示区别。
- 三 原文常有版本困难之处，晦涩难解之处亦所在多有，译者酌采一家之说，必要时加以注释。
- 四 原文多“双关语”，以及各种典故，无法移译时则加注说明。
- 五 原文多猥亵语，悉照译，以存其真。
- 六 译者力求保存原作之标点符号。

## 序

《亨利四世下篇》的“收场白”曾有这样的预告：

“如果诸位没对肥肉吃得太腻，我们的拙陋的作者将要继续编写这个故事，有约翰爵士在内，还有法国的美丽的喀萨琳使大家欢乐一番：在那戏里，以我所知，孚斯塔夫将要死在出汗上，除非他是早已死在诸位严峻的批评之下……”

预告的戏并未实现。《亨利五世》里有《美丽的喀萨琳》，但是没有《约翰爵士》，只是由魁格莱太太很精采的叙述了孚斯塔夫的临终的情形。这一出《温莎的风流妇人》是继《亨利四世》之后描写孚斯塔夫的作品。在《亨利四世》里孚斯塔夫以配角的地位隐隐然有喧宾夺主之势，他滑稽突梯，机智善辩，是一个活跃的角色。在《温莎的风流妇人》里，他虽然变成了一个受人愚弄的被动的蠢才，他虽然失掉了他特有的幽默与光辉，但是他是主角，而且，就戏剧而言，此剧有很高的舞台效果。全剧从始至终，以英国乡村社会为背景，故事穿插也大部分是莎士比亚匠心独运，所以此剧在莎士比亚作品中自有它的地位。

## 一 版本

此剧于一六〇二年一月十八日“书业公会”之登记簿上作如下之登记：

18 January. John Busby. Entred for his copie vnder the hand of Master Seton/A booke called An excellent and pleasant Conceited Commedie of Sir JOHN FFAULSTOF and the Merry Wyves of windesor. Arthure Johnson. Entred for his Copye by assignement form John Busbye, a booke Called An excellent and pleasant conceyted Comedie of Sir JOHN FFAULSTAFFE and the Merye Wyves of Windsor.

登记后不久即出版，此一六〇二年的四开本亦即第一四开本，其标题页如下：

A most pleasant and excellent conceited Comedie, of Syr John Falstaffe, and the merrie Wiues of Windsor. Entermixed with sundrie variable and pleasinghumours, of Syr Hugh the Welch Knight, Iustice Shallow, and his wise cousin M. Slender. With the swaggering vaine of Auncient Pistoll, and Corporall Nym. By William Shakespeare. As it hath diuers times Acted by the right Honorable my lord Chamberlaines seruants. Both before her Maiestie, and elsewhere.

第二四开本刊于一六一九年，是第一版的重刊本。两个四开本都含有很多简略和舛误不通之处，因此有人疑心四开本可能是“初稿”的性质，亦可能是利用速记法偷印的。有一点事实不容否认，即此剧以后数年中经过几次改动润色，行

数逐渐增到几乎一倍，以至于形成了一六二三年的第一对折本的版本。〔关于此剧的版本问题，可参看 The Merry Wives of Windsor: the History and Transmission of Shakespeare's Text (The University of Missouri Studies, Vol. xxv, No. 1) by William Bracy〕。

## 二 著作年代

此剧大概是作于一五九九年春。

关于此剧有两个有趣的传说。第一个传说是初见于 John Dennis 所著 The Comical Gallant, or the Amours of Sir John Falstaffe, 这是一出根据莎士比亚的《温莎的风流妇人》而改编的戏，在该剧的献词里有这样的记载：

“我首先要说，我很清楚的知道此剧曾受世界上最伟大的女王之一的赏识……这一出喜剧乃是在她的命令与指示之下所操作的，而且女王急于见此剧之上演，乃命令此剧于十四天内完成；据传说上演情形颇使女王满意云云。”

在“开场白”里，他又重复这个故事：

“但是莎士比亚的戏在十四天内写成，

在那样短短期间写得如此之工，

实非常人所能尝试的伟大举动。

莎士比亚的确是天才横溢，

没人能在如此短的期间有如此的成绩；”

在他的“书翰集”里，他把十四天又缩短为十天了。

Rowe 在他的《莎士比亚传》(一七〇九年)里把这故事又略加扩充。他说：“女王对于亨利四世上下篇里的孚斯塔夫

一角色非常欣赏，于是命令他再写一出戏，并且表演他在恋爱中。据说他的《温莎的风流妇人》是在这样的情形之下写成的。奉命编剧结果如何，此剧便是很好的证明。”

过后一年，Gildon 在他的《论莎士比亚的戏剧》(Remarks on the Plays of Shakespears) 一文里说：“第五幕里的小仙们是对温莎宫中的女王很优美的敬礼，女王命令莎士比亚写一出表演孚斯塔夫恋爱的戏，他在十四天内就写成了，真是天才作品，一切编排得那样好，头绪毫不紊乱”。

另一个传说是有关莎士比亚年轻时偷鹿的故事。据说他偷过斯特拉福附近 Charlecote 地方的汤麦斯露西爵士的鹿，致被诉于法。此剧开端的几十行所描述的沙娄显然是暗指露西（参看译本第一幕注七）。这一传说与莎士比亚传记有关，和此剧著作年代无关，兹不具述。

此剧作于‘亨利四世下篇’（一五九八年）之后，另有一证据，那即是 Oldcastle 之名见于《亨利四世》而不见于此剧。又有人说此剧必作于《亨利五世》之前，因为《亨利五世》中有关于孚斯塔夫之死的叙述。这并不能成为证据，莎士比亚如果真是奉命撰述孚斯塔夫恋爱之喜剧，他大可使孚斯塔夫复活。事实上，恐怕如 Rowe 之所指陈，莎士比亚奉命写此喜剧，把《亨利五世》稍稍往后推延了。

### 三 故事来源

故事来源不可考，很可能完全是出于莎士比亚的想像。在莎士比亚集中，就布局之独创性而言，此剧仅次于《空爱一场》《仲夏夜梦》及《暴风雨》。

有人推测此剧可能是一部旧的剧本的改编。如果奉命编剧的传说是可信的，那么我们有理由假想莎士比亚当时为时间所限可能采用改编旧剧的办法，临时添写孚斯塔夫及其伴侣的若干段台词。剧中有些“无韵诗”句子生硬，对白幼稚浅薄，甚至魁格莱太太也用起排句的体裁说话（第五幕第五景），都可能是旧剧所遗留的痕迹。

但是在英文和意大利文文学作品中间，我们可以找到和《温莎的风流妇人》颇为类似的故事。两个妇人发现一个情郎向她们两个同时追求，于是两个妇人合作加以诱惑勾引使之成为笑柄。像这一类型的故事，一五六六年伦敦出版的 William Painter 所著 Palace of Pleasure 就有一个，也许是莎士比亚所看到过的。这就是 Painter 的第一卷里第四十九篇故事（这故事是根据 Straparola 及 Ser. Giovauni Fiorentino 的意大利故事改编的）。情人于误会中把幽会的计划告诉了情妇的嫉妒丈夫。这是又一类型的故事，见 Richard Tarlton, Tale of the two lovers of Pisa, 这一故事是在 Tarlton 的小说集《News out of Purgatorie》（一五六〇年）。近代学者又注意到另一作品，Barnaby Riche, “Of Two Brethren and Their Wives”, (一五八一年)，与本剧亦有许多类似的情节。

#### 四 舞台历史

此剧在莎氏集中不是上乘作品。全剧十分之九是散文，情节近于“闹剧”，人物方面（尤其是孚斯塔夫）亦无突出之描写。Morgan 一七七七年发表他的著名的“孚斯塔夫论”，根本就没有提到此剧。但是在舞台上此剧颇适宜于上演。

Samuel Pepys 在一六六七年八月十五日的日记上写：“观看《温莎的风流妇人》，我一点也不喜欢，没有一部分讨我欢喜。”这是他第三次看这一部戏。一六六〇年十二月五日他看过一次，对斯兰德和法国医生都还有好评，对孚斯塔夫则大不满。翌年九月二十五日再看，认为演得不好，可见这出戏在复辟以后至少是时常上演的。

John Dennis 的改编本 “The Comical Gallant” 于一七〇二年在 Drury Lane 上演，情形冷淡，据他自己说是由于扮孚斯塔夫的演员不能称职。在这改编本里，孚斯塔夫免于挨打，改由福德被佩芝太太先打了一顿，后被小仙们再打了一顿。

两年后，莎氏剧又重新上演，由 Betterton 扮孚斯塔夫，庆祝安女王加冕周年。

Quin 扮孚斯塔夫，于一七二〇年上演于 Lincoln's Inn Fields，大获成功，连演十八次。于一七三四年在 Drury Lane 又连演五次。Quin 死后，Horace Walpole 写道：“Quin 现在死了，请问谁还能令我们领略孚斯塔夫呢？”Henderson 于一七七七年在 Haymarket 的表演，观众麇集，三倍于剧院之所能容纳。

在十九世纪此剧上演情形不衰。此剧且常被改为歌剧。一八二四年二月 Frederic Reynolds 改编的歌剧上演于 Drury Lane，颇受欢迎，连续上演三十二场。Maggioni 的意大利文歌剧本《孚斯塔夫》一八三八年上演于伦敦。九年后又有 Nicolai 谱乐的德文歌剧本 *Dielustigen Weiber von Windsor* 上演于柏林，后又在巴黎上演。但最伟大的歌剧本是一八九三年的 Verdi 的《孚斯塔夫》。

在较近的期间，把《温莎的风流妇人》搬出上演的以 Sir

## 莎士比亚全集

Herbert Beerbohm Tree 扮孚斯塔夫 Ellen Terry 扮福德太太的那一次为最脍炙人口，在英美两国演出，使用了一八七四年 Arthur Sullivan 所谱制的音乐，并有繁复的服装与背景。Benson 剧团亦曾有优异的演出。在斯特拉福的莎士比亚庆祝季节，此剧亦有演出，且能获得其他较佳剧作所不能获得的欢迎与成功。

## 剧中人物

约翰孚斯塔夫爵士 (Sir John Falstaff)。

樊顿 (Fenton)，一绅士。

沙娄 (Shallow)，乡村法官。

斯兰德 (slender)，沙娄的表弟。

福德 (Ford)  
佩芝 (Page) }住在温莎的二绅士。

威廉佩芝 (William Page)，一男孩，佩芝之子。

修哀文斯牧师 (Sir Hugh Evans)，一威尔斯籍的乡村牧师。

凯斯医生 (Doctor Caius)，一法国籍医生。

袜带酒店的主人。

巴多夫 (Bardolph)，皮斯多 (Pistol)，尼姆 (Nym)，孚斯塔夫的随从。

罗宾 (Robin)，孚斯塔夫的侍童。

辛普儿 (Simple)，斯兰德之仆人。

勒格贝 (Rugby)，凯斯医生的仆人。

福德太太 (Mistress Ford)。

佩芝太太 (Mistress Page)。

安佩芝 (Anne Page)，其女，与樊顿相恋。

莎士比亚全集

魁格莱太太 (Mistress Quickly), 凯斯医生的女仆。佩芝、福德等之仆众。

地点：温莎及附近一带。

## 第一幕

第一景：温莎①。佩芝家门前。

沙 娑法官，斯兰德，及修哀文斯牧师上。

沙 修牧师，不用劝我；我一定要把这案子闹到“星室”去②；纵然他是二十个约翰孚斯塔夫爵士，他也不能欺侮到洛勃特沙嫗绅士。

斯 而且在格劳斯特郡您还是法官，您还是审判官③

沙 是呀，斯兰德表弟，而且我还是“首席审判官”④。

斯 是呀，还是“主任审判官”呢⑤；而且是绅士出身，牧师先生；在签署任何给付令状，证明文件，债务清偿证明书，或契约的时候，他总是在他的名字下面写明“绅士”——“绅士”⑥。

沙 是的，我是这样写的；三百年来我们家一直是这样写的。

斯 在他以前的所有的后裔是这样写的；在他以后的所有的祖先也会这样写；他们可以拿出那有十二条梭子鱼的纹章给你看⑦。

沙 那是古老的纹章。

- 哀 那十二只白虱子倒是颇适合一件古老的衣服⑧；很适合，翘起一只爪子向右边逡巡张望着⑨；是对人很亲昵的小动物，表示友爱。
- 沙 梭子鱼是新鲜的鱼；咸鱼才适合古老的衣服呢⑩。
- 斯 我可以拿过来作为我的纹章的四分之一么⑪？
- 沙 经过婚姻的关系，你就可以。
- 哀 那可真是糟蹋东西了，如果他用你的纹章。
- 沙 一点也不。
- 哀 是糟蹋东西，我可以发誓；如果他取去你的衣服的四分之一，我计算下来你就剩下三块衣襟了：不过那倒也没有关系。如果约翰孚斯塔夫爵士有什么开罪于你的地方，我是教会里的人，我很愿尽力为你们调解仲裁。
- 沙 一定要让枢密院⑫听取这个案子；这简直是暴动。
- 哀 让宗教会议听取暴动⑬，那可不大好；暴动是不敬上帝的。你要知道，宗教会议愿意听到的是敬畏上帝，而不是暴动；你要仔细考虑。
- 沙 哼！如果我能回到年轻的时代，我会用刀剑来解决。
- 哀 最好是能和平解决；我的脑子里还有一个计划，可能获致良好的结果。有一位安佩芝小姐，是汤玛斯佩芝先生的女儿，很漂亮的小姑娘。
- 斯 安佩芝小姐？她有棕色的头发，说起话来尖嗓门儿，像大娘儿们。
- 哀 正是这一位，一点也不错；她的祖父临终的时候——愿上帝令他快乐永生！——留下了七百镑钱，金子和银子，等她活到十七岁时即归她所有。这是个好主意，如果我们暂且不要争吵，设法促成阿布拉罕先生和安佩芝小姐